

广西古籍保护工作简报

2009 年第 2 期（总第 4 期）

广西古籍保护中心编

2009 年 12 月 30 日

本 期 要 目

- “广西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授牌仪式暨“广西古籍保护工作成果展”

在广西图书馆隆重举行

- 故宫博物院图书馆向斯副馆长一行 10 人到广西图书馆参观指导
- 广西图书馆获赠线装古籍《五种遗规》
- 广西各古籍保护单位积极参加全国古籍培训、学习班

“广西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授牌仪式暨“广西古籍保护工作成果展”在广西图书馆隆重举行

2009 年 10 月 9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区古籍珍贵名录和第一批全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通知》(桂政发[2009]64 号)正式批准公布自治区图书馆、自治区博物馆、桂林图书馆、柳州市图书馆、广西师范大学图书馆、自治区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共 6 所单位为第一批全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全区 155 部古籍入选第一批全区珍贵古籍名录,其中包含有汉代古籍 1 部,宋辽夏金元时期古籍 6 部,明清古籍 134 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古籍 14 部。为了推动广西古



李康副主席(右四)、余益中厅长(左三)向第一批全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授牌

籍保护工作的开展,展示广西古籍保护工作成果,2009 年 12 月 24 日下午,“广西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授牌仪式暨“广西古籍保护工作成果展”活动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图书馆隆重举行。自治区副主席李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副秘书长吴建新以及自治区文化厅厅长余益中、副厅长陈映红,自治区档案局局长黄明初,教育厅副厅长白志繁,科技厅副厅长纳翔、新闻出版局副局长覃益功等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领导出席仪式;广西壮族自治区图书馆等 6 家荣获第一批全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9 家入选第一批全区珍贵古籍名录收藏机构的代表,在邕公共图书馆、高校图书馆、大专院校读者代表,以

及新闻媒体记者共 300 多人参加了活动。

仪式由广西图书馆馆长、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主任徐欣禄主持。



入选《广西珍贵古籍名录》的收藏单位代表

自治区文化厅厅长余益中首先宣读了桂政发[2009]64 号文《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区古籍珍贵名录和第一批全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通知》。李康副主席、余益中厅

长向第一批全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授予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牌匾并颁发奖金；出席仪式的领导向入选第一批全区珍贵古籍名录的收藏单位自治区图书馆、自治区博物馆、桂林图书馆、柳州市图书馆、柳州市博物馆、广西师范大学图书馆、广西大学图书馆、广西艺术学院图书馆、广西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了名录证书。

为了进一步加大我区古籍保护工作的力度，指导广西古籍保护工作的科学发展，李康副主席在授牌仪式上做了重要讲话，她肯定了我区古籍保护工作所取得的成绩，对今后工作提出了要求：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古籍保护的认识，加



自治区副主席李康（左）在仪式上做重要讲话

加强对古籍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将古籍保护经费纳入财政预算；要以古籍普查和评审工作为抓手，逐步建立完善的古籍保护制度；要加大对古籍保护工作的宣传；加强古籍保护工作队伍的建设；加强对古籍

保护技术的研究、运用和推广，创新科技保护理念；加强全区各古籍收藏单位间的密切联系与协作。她还要求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要认真规划，精心组织协调，将古籍保护落到实处；各入选单位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认真总结经验，采取有效措施，共同推动广西古籍保护工作迈向新阶段。

自治区文化厅副厅长陈映红代表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系会议成员单位做了重要发言，对我区 2007 年实施古籍保护工作以来的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对 2010 年全区古籍保护工作作了部署，要求按照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的计划和李康副主席的讲话精神抓好各项工作；进一步发挥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系会议成员单位的领导作用，充分调动全社会的力量，形成古籍保护的合力，同时，要加强对古籍保护工作的研究和交流，提高古籍保护工作水平。

仪式结束后，李康副主席及与会领导参观了“广西古籍保护工作成果展”。李副主席对展出的是古壮文文献给予了极大的关注，对在广西气候炎热潮湿，霉菌虫害严重，古籍生存环境恶劣的条件下保藏传世版本表示欣慰。



李康副主席（左四）参观“广西古籍保护工作成果展”

故宫博物院图书馆向斯副馆长一行 10 人到广西图书馆参观交流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上午，故宫博物院图书馆向斯副馆长一行 10 人到广西图书馆参观，广西图书馆副馆长黄艳、办公室主任张鹤明、

地方文献部主任尤小明接待了来访客人。

向斯副馆长一行参观了广西图书馆地方文献图书阅览室、古籍书库和古籍修复室。故宫博物院图书馆的专家和同行们饶有兴趣地参观了该馆入藏的少数

《第二批全国古籍珍
经五卷》《朱文公校昌
卷外集十卷遗文一
及《清代名人书札》，



黄艳副馆长（右三）接待故宫博物院一行

民族文献和入选
贵名录》的《五
黎先生文集四十
卷》等古籍，以
明初刻本《妙法

莲花经》等其他古籍，对广西图书馆古籍的保藏工作给予了肯定，认为在南方气候炎热潮湿的情况下，能保持古籍现有状况实属不易。向斯副馆长一行还就古籍保护的设备配置、古籍修复的注意事项等具体工作与该馆古籍管理和修复人员进行了交流，并向广西图书馆赠送了《天禄珍藏—清宫内府本三百年》、《钦定武英殿聚珍版程式》。

广西图书馆获赠线装古籍《五种遗规》

2009年12月30日上午，79岁高龄的石军老先生到广西图书馆捐赠了线装古籍七册，馆长徐欣禄亲自接赠并给石老先生颁发“捐赠荣誉证书”以示感谢。

石老先生所捐古籍为清广西临桂（今桂林）籍大儒陈宏谋所辑《五种遗规》中的四种，其中包括《教女遗规》三卷，《训俗遗规》四卷，

《从政遗规》二卷，《在官法戒录》四卷。

《五种遗规》是清代社会教育和蒙童教育教材，清末中学堂修身科教材。该书作者有感世上多有弊端，于公务之余，采录前人关于养



广西图书馆馆长徐欣禄与捐赠者石军（右一）

性、修身、治家、为官、处世、教育等方面的著述事迹，分门别类辑成。根据有关文献记载合刻本《五种遗规》始行于乾隆八年，为南昌府学教授李安民集校本，查考书中相关著录，石老先生所捐当为清代

刊本。此书的捐赠丰富了我馆陈宏谋著述的收藏。

广西各古籍保护单位积极参加全国古籍培训、学习班

为推动我区古籍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快我区古籍保护人才队伍建设，一年来，自治区古籍保护中心根据国家古籍保护中心的培训安排，积极组织全区公共、高校图书馆等古籍收藏单位选派相关人员参加了各类的培训学习。

2009年2月，广西图书馆、桂林图书馆、广西博物馆、梧州市图书馆、贵港市图书馆、钦州市图书馆、玉林市图书馆、柳州市图书馆、百色市图书馆、河池市民族图书馆、柳州市博物馆、广西大学图书馆、广西师范学院图书馆、广西民族大学图书馆等古籍收藏单位各派一名学员参加了在云南举行的第二期全国民族语文古籍鉴定与保护研修班；2月底，桂林图书馆选派一名学员参加了在上海举行的第

一期全国碑帖整理与鉴定培训班；9月，广西图书馆、桂林图书馆、广西师范学院图书馆分别派员参加了在山西举行的第四期全国古籍鉴定与保护高级研修班；12月，广西图书馆、桂林图书馆等单位三人参加了在大连举行的第五期全国古籍编目培训班，

通过参加国家古籍保护中心举办的各类培训，我区古籍保护人员的专业素质得到了系统而显著的提高，同时在学习中也加强了与全国各古籍保护单位间的交流与沟通，为我区古籍保护工作队伍的吸收、借鉴兄弟单位的古籍保护工作经验起到了积极作用。